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55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5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56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根据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3年10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2、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3、变更前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后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57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披露的《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称“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发生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披露本次交易预案后但尚未发出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通科技”或“标的公司”）89.71%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1、公司因筹划本次交易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元宠物，证券代码：301335）自2025年3月3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3日披露的《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和2025年3月8日披露的《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5年3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同时，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元宠物，证券代码：301335）于2025年3月17日开市时起复牌。

三、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披露重组报告书，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程序，在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审议公司本次交易事项之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鉴于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46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元宠物	股票代码	3013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金明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宁桥大道291号天元宠物鸿旺园区9号楼5楼		
传真	0571-26306532		
电话	0571-86261705		
电子信箱	tydsb@tianyuanpe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为基础，积极拓展宠物食品销售业务，产品涵盖了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食品、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电子宠物用品等多系列、全品类宠物产品。

公司专注于宠物产业，以“让宠爱、更健康”为使命，注重围绕猫、狗等主要宠物的生活习性与人宠互动需求进行多品类宠物产品的持续开发，并重视新功能、新主题、新材料、新品类的创意企划与创新设计，实现了对宠物居住、饮食、玩耍、服饰、清洁、出行及人宠互动等多场景、全品类产品的广泛覆盖。

公司凭借持续、丰富的产品开发能力，高效、可靠的供应链管理体系，通过长期、广泛的客户服务与优化积累，建立了面向全球市场的销售渠道与客户资源。公司已成功进入美国、欧盟、澳大利亚、日本等国际宠物市场，积累了一批优质的下游客户，如美国沃尔玛、Kmart AUS、TRS、Birgma、KOHNAN等大型连锁商超，Amazon、Chewy等国际知名电商，以及Fressnapf、Petco等大型宠物用品连锁企业等，形成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以服务全球宠物市场的行业先发优势与开发供应体系为基础，积极覆盖国内快速发展的新兴宠物产业，建立了线上线下并重、食品协同用品的境内销售渠道，为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重要基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680,036,477.75	2,569,899,738.13	4.29%	2,338,435,18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66,198,216.10	1,938,049,347.14	-3.71%	1,905,762,583.4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763,726,947.39	2,036,821,475.80	35.69%	1,886,698,76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60,499.31	76,767,128.58	-40.13%	128,644,15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76,356.88	66,701,035.03	-54.16%	130,850,52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524,214.98	16,236,301.61	987.22%	-171,623,91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61	-39.34%	1.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61	-39.34%	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	4.00%	-1.60%	14.0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3,596,442.11	748,961,287.70	782,221,819.89	728,947,39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68,381.18	17,211,815.32	23,294,704.85	-8,514,40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46,184.42	12,947,382.23	18,253,582.67	-10,970,79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8,333.73	-88,242,213.30	-13,391,236.56	268,919,331.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2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薛元潮	境内自然人	24.28%	30,592,769.00	30,592,769.00	不适用	0.00			
江灵兵	境内自然人	11.68%	14,711,269.00	14,711,269.00	不适用	0.00			
杭州同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6%	14,063,662.00	14,063,662.00	不适用	0.00			
杭州乐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2%	9,725,464.00	9,725,464.00	不适用	0.00			
薛雅利	境内自然人	5.58%	7,031,832.00	7,031,832.00	不适用	0.00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	3,920,901.00	0.00	不适用	0.00			
长兴新兹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2,1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朱兆服	境内自然人	0.64%	804,565.00	0.00	不适用	0.00			
田宏	境内自然人	0.41%	519,7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杭州御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477,849.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薛元潮与股东薛雅利为兄妹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杭州同旺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乐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薛元潮控制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4,388,786股，占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3.4832%，位列前10名股东之列。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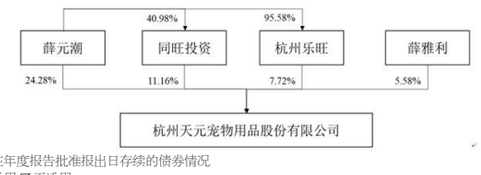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54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25年4月1日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11日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宁桥大道291号天元宠物鸿旺园区9号楼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李安、虞晓春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薛元潮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4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余景选先生、陈斐先生、宋永高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4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9）、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符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

2025年公司将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的具体职务、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因素，按照公司《薪酬绩效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发放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董事薛元潮先生、江灵兵先生、薛雅利女士、虞晓春女士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员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对外报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独立董事余景选、陈斐、宋永高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管理层编制了《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5、战略与ESG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53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日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11日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宁桥大道291号天元宠物鸿旺园区9号楼9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伟强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4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控制度体系，并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较好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异常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2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修订其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修订其议事规则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社会责任管理，提高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公司将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将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在原有职权基础上增加相应可持续发展管理职权等内容，修订部分条款，修订后的制度名称为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本次调整仅就该委员会名称和职权进行调整，其组织架构、成员职责及任期等保持不变。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对照表》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3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4年度

2、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4340号）确认，2024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202,140,279.19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8,500,026.3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总额共计1,427,120,310.72元（其中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71,141,540.36元），资本公积余额为903,921,412.88元（其中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890,713,362.52元）。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资本公积金较为充足的前提下，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资金安排，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现金分红指引》），董事会提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出于公司对投资者持续的回报以及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拟定2024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430,912,747股剔除回购专户持有4,957,500股后的总股本425,955,24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51,114,629.64元（含税）（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2024年度累计分红及股份回购情况

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102,229,246.32元；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的金额为100,982,842.36元（含交易费），回购注销总额0元。上述两者合计为102,229,246.32元，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0.57%%

（二）调整原则

自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日至实施权益分配股权股份登记日期间，因“洁美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保持分配比例不变，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以上利润分配方案须报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现金分红指引》及本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作出的相关承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2,229,246.32	85,572,961.00	43,281,573.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171,413.05	255,619,754.84	165,869,772.0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27,120,310.7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71,141,540.3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1,083,780.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07,876,602.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31,083,780.92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现金分红指引》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经营净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

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因素，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前提下，决定公司2025年度中期（含半年度、前三季度等）利润分配事宜，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4340号）；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天健”）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在2024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